



上海證券有限公司  
SHANGHAI SECURITIES CO., LTD.

## 上海证券投资基金评价业务信息披露（2010）

报告单位：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日期： 2011 年 4 月 21 日

## 声明

本公司承诺按照信息披露材料的内容开展基金评价业务，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 上海证券投资基金评价业务信息披露（2010）

### 一、基本情况

|            |                   |            |                     |
|------------|-------------------|------------|---------------------|
| 公司名称       |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公司网址       | http://www.shzq.com |
| 注册地址       | 上海市西藏中路 336 号     | 邮编         | 200001              |
| 办公地址       | 上海市西藏中路 336 号     |            | 200001              |
| 成立时间       | 2001. 4           | 注册资本       | 26.1 亿元             |
| 总资产        | 141.33 亿元         | 净资产        | 42.57 亿元            |
| 法定代表人      | 郁忠民               | 总经理        | 郁忠民                 |
| 基金评价业务开始时间 | 2009. 7           | 基金评价业务部门名称 | 上海证券投资基金评价研究中心      |
| 基金评价业务范围   | 基金评级、单一指标排名       | 基金评价人数     | 12人                 |
| 基金评价结果发布渠道 | 公司网站、证券时报         | 基金评价结果发布网址 | www.shzq.com        |
| 联系电话       | 021-53519888-1978 | 传真         | 021-33303055        |

注：“基金评价业务范围”包括基金评级、单一指标排名、基金管理公司评级、评奖。

### 二、基金评价人员及其变化情况

| 基金评价从业人员情况表 |                |                       |           |
|-------------|----------------|-----------------------|-----------|
| 评价业务负责人     |                |                       |           |
| 姓名          |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 基本情况                  | 变化情况      |
| 王毅          | S0870511030005 | 博士研究生, 12 年海外金融行业工作经验 | 兼任公司研究总监。 |
| 基金评价人员      |                |                       |           |

| 姓名                                                            |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 基本情况                     | 变化情况                    |
|---------------------------------------------------------------|----------------|--------------------------|-------------------------|
| 李艳                                                            | S0870511010001 | 硕士研究生，FRM，10 年<br>证券从业经验 |                         |
| 代宏坤                                                           | S0870109070952 | 博士研究生                    |                         |
| 王乐乐                                                           | S0870110060013 | 博士研究生                    |                         |
| 刘亦千                                                           | --             | 学士，3 年从业经验               | 从天相投顾转券商，资格<br>编号重新申报中。 |
| 高琛                                                            | S0870110050001 | 学士                       |                         |
| 周玉婵                                                           | S0870108060854 | 学士                       |                         |
| 李颖                                                            | S0870110110004 | 硕士研究生                    |                         |
| 张桐                                                            | S0870111010020 | 硕士研究生                    |                         |
| 庄宇飞                                                           | --             | 硕士研究生                    |                         |
| 马真真                                                           | --             | 学士                       |                         |
| 许行志                                                           | --             | 硕士研究生                    |                         |
| 备注：原基金评价人员刘洋、齐敏华、蒋赛、许谨系公司内部变动调离本部门。<br>庄宇飞、马真真、许行志尚未取得证券从业资格。 |                |                          |                         |

### 三、基金评价标准、方法、程序以及调整情况

上海证券基金评价研究中心对基金产品的评价标准、方法、程序等没有做调整。上海证券在基金评价方法体系基础上，对基金风格进行了跟踪研究，考量基金风格因素。中心还形成了一套基金管理公司评价方法和体系，并向协会提出增加开展基金管理公司评价业务的申请。具体基金管理公司评价方法和体系的说明见下文。

#### ● 基金管理公司评价业务方法与体系说明

为了进一步丰富基金评价研究和贴合市场的需求，在前期开展的基金评价业务的基础上，上海证券借鉴海外成熟市场经验，结合国内基金业现状，创建一套基金管理公司评价方法。具体基金管理公司评价方法和体系说明如下：

#### （一）基金管理公司评价对象

基金管理公司评价对象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证券投资基金管

理公司管理办法》依法设立，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核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的基金管理公司。

## （二）基金管理公司评价的理论方法、指标体系

上海证券基金管理公司评价主要包括基金管理公司为投资者创造超额收益能力的评价和基金管理公司自身长期稳定成长能力的评价。

评价指标权重分配如下：

$$\text{基金管理公司评价综合指标 } (A_s) = 70\% \times \text{为投资者创造超额收益的能力 } (Z_s) + 30\% \times \text{公司自身长期稳定成长的能力 } (X_s)$$

### 1. 超额收益能力指标计算：

为了全面、客观、公正地评价基金管理公司为投资者创造超额收益的能力，上海证券基金评价研究中心将评价的时间区间设为最近三年，以考察基金管理公司长期投资管理的能力。

指标计算程序如下：

(1) 在最近三年的时间段上，按季度计算基金管理公司旗下基金的加权平均收益率：

$$R_{SPj} = \sum (W_{SPi} \times R_{SPi})$$

其中， $R_{SPi}$ 为单只基金的季度收益率， $W_{SPi}$ 为该基金在所属基金管理公司中占的规模权重。 $R_{SPj}$ 代表基金管理公司旗下所有基金的季度加权平均收益率，是单只基金季度加权收益率的累加。

若基金管理公司旗下某基金无业绩比较基准，则在权重中剔除该基金，不参与指标计算。

(2) 计算基金管理公司旗下基金在最近三年时间段上的总收益率：

$$R_{SP} = \prod (1 + R_{SPj}) - 1$$

其中， $R_{SPj}$ 为基金管理公司旗下基金的季度加权收益率， $R_{SP}$ 代表基金管理公司旗下基金的三年总收益率，是12个季度加权收益率的累乘。

(3) 在最近三年的时间段上，按季计算公司旗下基金业绩基准加权平均收益率：

$$R_{SEj} = \sum (W_{SEi} \times R_{SEi})$$

其中， $R_{SEi}$ 为单只基金业绩基准的季度收益率， $W_{SEi}$ 为该基金在所属基金管理公司中占的规模权重。 $R_{SEj}$ 代表基金管理公司旗下所有基金业绩基准的季度加权平均收益率，是单只基金业绩基准的季度加权收益率的累加。

若基金管理公司旗下某基金无业绩比较基准，则在权重中剔除该基金，不参与指标计算。

(4) 计算公司旗下基金业绩基准在最近三年时间段上的总收益率：

$$R_{SE} = \prod (1 + R_{SEj}) - 1$$

其中， $R_{SEj}$ 为基金管理公司旗下基金业绩基准的季度加权收益率， $R_{SE}$ 代表基金管理公司旗下基金业绩基准的三年总收益率，是 12 个季度加权收益率的累乘。

(5) 计算超额收益能力指标( $Z_S$ ):

(A) 在最近三年的时间段上，若基金管理公司旗下基金的收益率与旗下基金业绩基准的收益率相等，即 $(R_{SP} - R_{SE}) = 0$ ， $Z_S = 0$

(B) 在最近三年的时间段上，若基金管理公司旗下基金跑赢基金的业绩基准，即 $(R_{SP} - R_{SE}) > 0$ ，则对每个 $(R_{SP} - R_{SE}) > 0$ 的公司计算其信息比率(Information Ratio)：

信息比率定义为平均超额收益和超额收益的标准差的比值，即：

$$B_S = \frac{\text{平均值}(R_{SPj} - R_{SEj})}{\text{标准差}(R_{SPj} - R_{SEj})}$$

按 $B_S$ 从大到小进行排列，指定 $Z_S$ 从 100 到 0 的得分。

该指标综合反映了超额收益的平均大小与超额收益的稳定性。

(C) 在最近三年的时间段上，若基金管理公司旗下基金的收益率小于基金业绩基准的收益率，即 $(R_{SP} - R_{SE}) < 0$ ，则就 $(R_{SP} - R_{SE}) < 0$ 的基金公司，按 $(R_{SP} - R_{SE})$ 从大到小进行

排列，指定 $Z_5$ 从 0 到-100 的得分。

## 2. 稳定成长能力指标计算：

对基金管理公司自身稳定成长能力的评价，主要考察基金管理公司旗下资产规模、旗下资产类型及基金管理公司在风控合规方面的管理。

各二级指标权重分配如下：

$$X_5 = 30\% \times \text{管理资产规模指标}(G_5) + \\ 30\% \times \text{管理资产类型指标}(L_5) + \\ 40\% \times \text{风控合规管理指标}(F_5)$$

### (1) 基金管理公司旗下资产规模：

基金管理公司旗下资产规模以该基金管理公司公布的最新季报为准。

管理资产规模指标( $G_5$ )评分标准如下：

| 基金管理公司旗下资产规模     | 指标得分( $G_5$ )                              |
|------------------|--------------------------------------------|
| 大于 200 亿         | 按管理资产规模从大到小进行排列，<br>指定 $G_5$ 从 100 到 0 的得分 |
| 在 100 亿至 200 亿之间 | $G_5 = 0$                                  |
| 小于 100 亿         | $G_5 = -50$                                |

### (2) 基金管理公司旗下资产类型：

基金管理公司旗下资产规模以该基金公司公布的最新季报为准。将基金管理公司旗下所有开放式基金分为 4 类，包括：

- ①股票型基金
- ②混合型基金
- ③固定收益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保本型基金)
- ④QDII 型基金

选取以上资产规模最大的基金类型，设为主类基金。

管理资产类型指标 ( $L_5$ ) 评分标准如下:

| 主类基金规模占基金管理公司总资产规模比例 | 指标得分 ( $L_5$ ) |
|----------------------|----------------|
| 大于 75%               | $L_5 = 0$      |
| 在 50%到 75%之间         | $L_5 = 50$     |
| 小于 50%               | $L_5 = 100$    |

### (3) 基金管理公司风控合规管理:

基金管理公司违反风控合规的判断标准以证监会公布的处罚公告为主,处罚对象分为从业人员和公司两个层面,即:

①基金经理及基金经理以上级别的基金管理公司高管人员

②基金管理公司

风控合规管理指标 ( $F_5$ ) 评分标准如下:

| 过去三年内受违规处罚次数 | 指标得分 ( $F_5$ ) |
|--------------|----------------|
| 无            | $F_5 = 0$      |
| 一次           | $F_5 = -50$    |
| 两次及以上        | $F_5 = -100$   |

### (三) 数据来源

上海证券基金评价系统信息数据主要来源于聚源数据服务有限公司的底层数据库,上海证券同时购买了万德(wind)等数据提供商的数据,从定期报告中抓取相关数据,以及动态跟踪的数据,并有专门的岗位负责数据维护和比对复核工作,确保涵盖基金的相关数据可靠、准确和及时。

### (四) 基金管理公司综合评级与单项评价指标星级

上海证券将基金管理公司的综合评级与单项指标得分,按以下方法指定星级:

| 基金管理公司分类区间        | 星级    |
|-------------------|-------|
| 最高百分之十五的基金管理公司    | ★★★★★ |
| 五星级以下百分之二十的基金管理公司 | ★★★★  |
| 中间百分之三十的基金管理公司    | ★★★   |
| 三星级以下百分之二十的基金管理公司 | ★★    |
| 最低百分之十五的基金管理公司    | ★     |

### （五）基金管理公司评级程序

上海证券基金评价研究中心的基金管理公司评价体系，经过半年多的实践运作，已经形成完整的基金管理公司评级报告，方法体系和最新一期完整评级结果已报备中国证券业协会。上海证券严格遵循《证券投资基金评价业务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按如下程序对基金管理公司进行评级。

第一，数据处理。

#### 1. 基础数据：

根据基金管理公司每个季度公布的最新季报数据，上海证券基金评价系统获取单只基金规模数据、净值增长率和业绩基准增长率等数据。

#### 2. 合成数据：

根据获取的基础数据，上海证券基金评价系统合成基金管理公司的规模数据、旗下基金的收益率和业绩基准收益率。

#### 3. 风控合规数据：

上海证券基金评价研究中心动态跟踪基金管理公司的合规情况，对基金管理公司风控合规评估及时更新，获得风控合规数据。

4. 在以上 3 个数据的基础上，最终计算形成基金管理公司超额收益能力、稳定成长能力及综合评级指标。

第三，上海证券设立数据维护岗位专门负责基金管理公司评价数据的复核与校对；

第四，经复核无误后，上海证券对特定客户发布基金管理公司评级结果。

第五，基金管理公司评级更新频率不高于 3 个月一次。

## 四、基金评价业务开展情况

上海证券基金评价研究中心严格按照《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投资基金评价业务自律管理规则》展开评价业务，在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的领导下，秉承“专业、客观、诚信”的理念展开基金评价业务，取得了良好的工作成效。

### 1. 不断推出客观、创新的基金评价及基础研究，推动市场的健康发展。

基金评价研究中心成立后，不断完善产品体系，包括基金评价报告、基金研究报告以及针对不同基金公司的定制服务。基金评价报告包括基金综合评级（季报）、单一指标评级（月报）；基金研究报告包括基金周报、基金月报、月度量化组合报告、基金季度分析报告等定期研究报告和基金行业观察、基金深度研究等基金专题报告。截止 2010 年 12 月底，共计发布了评价研究报告 120 余篇，其中基金评级报告 20 余篇，定期数据发布和研究报告（月度策略、量化组合等）40 余篇，专题研究报告（五星基金专题研究、资产配置专题研究等）60 余篇。

### 2. 与媒体、数据商建立广泛的合作关系，扩大基金评价及研究成果的影响力。

在获得资格后，根据监管层的要求，上海证券相继与中证报、上证报等纸质媒体和证券市场周刊等杂志建立了友好合作关系，与新浪网、和讯网等 13 家网络媒体和 Wind、聚源 2 家数据服务商签署合作协议，发布基金评价结果和研究报告。其中与《证券时报》建立了深度合作关系，并指定《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法定纸质信息披露媒体。与媒体的合作，进一步提升了基金评价及研究成果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 3. 通过发送研究成果以及定制服务等方式，加强与基金公司的交流，更好的帮助基金公司信守契约、不断提升创造超额收益的能力。

上海证券基金评价和研究成果对基金公司予以一对一发送，提供对基金公司的定制服务，为包括鹏华、华安和万家和汇添富等基金公司新基金的发行与专题研讨会提供支持。截止 12 月底，基金评价研究机构向 27 家基金公司定期发布最新评价研究报告，多次受邀参加基金公司组织的投资策略等专题研讨会，并作为评价机构进行主题演讲。

#### 4. 向代销银行、基金投顾等渠道销售人员传播基金评价与研究成果，积极传导正确的基金投资理念。

目前国内基金销售市场银行代销占比将近 70%，成为基金销售的主要渠道，上海证券基金评价研究成果向 34 家具备基金代销资格的银行发送。同时，上海证券制定了以基金销售和基金投资顾问为核心的战略规划，强调从大类资产配置理念出发，运用基金以及其他投资工具帮助客户形成合理、长期的理财规划。

#### 5. 参与和举办各种研讨会等活动，强化与监管层、行业机构和投资者之间的交流。

上海证券基金评价研究中心主办了基金评价研究专题研讨会，参与协办证券投资基金年鉴主办的基金营销拓展研讨会，向基金公司和媒体介绍上海证券基金评价方法和研究成果，以扩大基金评价及研究成果的市场影响力，提升知名度和机构服务水平。同时，上海证券基金评价研究中心积极出席中国证监会、证券业协会和媒体举办的各项活动，包括课题研究、针对基金销售渠道的专题研讨会，媒体组织的基金评价体系上线发布会、基金营销与电子商务论坛等，强化了与监管层、行业机构、投资者之间的交流。

## 五、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定期发布基金评价结果，目前主要信息披露方式和渠道为：在中国证券行业网站公示，公司网站（www.shzq.com）和证监会指定媒体进行发布。《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法定纸质信息披露媒体，同时上海证券还在和讯、新浪等多家网络媒体上发布评级结果和研究成果。目前，主要公开披露过信息为上海证券基金评价业务信息。基金综合评级结果 3 个月以上更新发布一次，单一指标排名 1 个月以上更新发布一次。

## 六、为避免与评级或评奖对象产生利益冲突采取的措施

### 1、制度保证

上海证券作为创新类券商，一直将加强内部控制作为公司重要经营管理目标，把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放在首位。在基金评价业务方面，除了有公司层面《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息隔离墙制度》、《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规管理制度》等制度约束外，基金评价研究中心也专门制定了《上海证券基金评价业务管理办法》等，从制度上保

证基金评价业务的合规开展。

## **2、人员、业务独立**

上海证券成立独立的基金评价研究部门，与基金销售等业务部门独立运作，建立了高效基金评价业务系统，与原有经纪业务核心系统完全独立，保证基金评价业务操作的独立开展。

## **3、方法客观**

上海证券基金评价方法基于评价规则和基础数据，不掺杂任何主观的参数设置，最大程度减少主观因素的影响。

## **七、奖惩情况**

无。

##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